

证券代码：300455

证券简称：航天智装

公告编号：2024-031

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智装”）于2024年10月25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投资”）计划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2月1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7,177,6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航天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航天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18日至 2024年12月4日	14.18	6,775,700	0.9440
合计				6,775,700	0.9440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航天智装股份和首次公开发行后权益

分派获得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航天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79,779,428	11.1149	73,003,728	10.17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779,428	11.1149	73,003,728	10.170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 航天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本次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1.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